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3 月 26 日以传真或专人送出的方式发出，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挺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逐项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1、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对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两名，职工代表监事一名。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本届监事会提名何挺先生、徐燕女士 2 人作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上述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后当选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其任期为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当选的两名股东代表监事将与另一名经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

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1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0）。

2、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发布的最新会计准则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合理变更和调整，符合相关法规政策；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1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2）。

备查文件：

1、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 年 4 月 1 日